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，应到监事 3 名，出席 3 名。本次监事会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全票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08,263,272.43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13,614,700.87元，合并未分配利润为-18,772,216.99元。鉴于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的实际情况，同时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故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以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富通光纤光缆（成都）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的说明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富通光纤光缆（成都）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的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、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，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有效监督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5 日